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4年1月31日,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5,719股,占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的比例为0.7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74元/股,最低价为2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23,660.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8日、2024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5,719股,占公司总股本88,430,000股的比例为0.7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74元/股,最低价为2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23,660.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向个人投资者开放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2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7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02月0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02月02日		
	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A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C	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E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5713	005714	020343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注:(1)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02月02日起暂停向个人投资者开放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对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咨询办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02日

关于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春节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7406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安排的通知》上证公告(2023)47号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货币A	长安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740601	7406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安排的通知》上证公告(2023)47号,2024年2月9日(星期五)至2月17日(星期六)休市,2月19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2月4日(星期日)、2月18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于2024年2月7日和2月8日,暂停办理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通过所有代销渠道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投资业务;于2024年2月8日,暂停办理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投资业务;

(2) 本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 自2024年2月19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 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20-96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4-010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6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7,149,26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5%,最高成交价为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8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64,676,234.05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及公司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24023　债券简称:铜陵定转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定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向可转债“铜陵定转”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简称:铜陵定转

债券代码:124023

转股价格:2.65元/股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4年2月5日至2029年8月4日。

转股股份来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或公司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如有)。

锁定期安排: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对方,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的限售期安排。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或“交易对方”)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可转债初始转股价的,前述有色集团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有色集团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在业绩承诺考核完成后可解除锁定;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转股的,其通过转股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同时,在业绩承诺考核完成后可解除锁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相应限售期约定。若上述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转股取得的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一、本次定向可转债转股概况

(一)2023年7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了《关于同意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29号),同意公司向有色集团发行3,336,626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相关资产。

上述定向可转债债券代码为“124023”、债券简称为“铜陵定转”,已于2023年9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二)根据《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铜陵定转”自2024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定向可转债的相关条款

(一)债券简称:铜陵定转

(二)债券代码:124023

(三)发行数量:3,336,626张

(四)票面金额:100元/张

(五)利率及付息方式:票面利率1.00%/年,付息方式为每年付息一次。债券持有人所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应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六)存续期限:6年,即2023年8月5日至2029年8月4日。

(七)转股期限:2024年2月5日至2029年8月4日。

(八)转股价格:2.65元/股。

(九)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对方,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的限售期安排。

有色集团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可转债初始转股价的,前述有色集团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有色集团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在业绩承诺考核完成后可解除锁定;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转股的,其通过转股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同时,在业绩承诺考核完成后可解除锁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相应限售期约定。若上述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转股取得的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持有人可以将个人账户内的“铜陵定转”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人)。

2、本次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0.01元。

(二)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24年2月5日至2029年8月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2、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四)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本次可转债的计息起始日为2023年8月5日。如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前申请转股,则就转股部分对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再支付债券利息。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五)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四、转股价格的确定与调整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股价格参照股份的发行价格确定。

在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市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上市公司以截至2022年末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5元人民币(含税),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2日实施完毕。根据本次交易方案中对除权除息事项设定的调整方案,本次以发行可转债方式购买资产的初始转股价格调整为2.65元/股。

五、转股股份来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公司新发行的股份或公司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如有)。如公司存在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应当优先以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以新增股份转股。

六、其他

发行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562-5861326、0562-5860148、0562-5860149

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4-008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7日以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下午以现场结合远程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荣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以审阅会议全部文件的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2、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前期(2017年年度报告至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会前审议意见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会前审议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追认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会议同意,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发生的关联交易(采购)事项,交易金额为人民币5363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会议的会前审议意见为:本次追认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和目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目标,交易定价具有市场化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黄建荣、张杰元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由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追认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公司独立董事工作会议的会前审议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将以现场与网络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现场会议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305号4楼会议室),审议此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审议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会议时间确定后将另行发出会议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4-010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因会计差错更正采用追溯重述法,对公司2017至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并追溯调整2023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

● 上述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也不会导致已披露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的年末净资产发生净资产为负的情形。。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分别召开了董事会第八届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财会(2006)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0)20号)等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相应对2017年度至2022年度及2023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

公司收到西藏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46号),认定公司2017年年报、2018年半年报、2018年年报披露的部分科目财务数据不准确。

经过公司自查,发现自2017年度至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披露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科目财务数据不准确,应当根据相关规定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前期差错。

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也不会导致已披露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的年末净资产发生净资产为负的情形。

二、前期差错更正的事项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一)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在建工程	367,453,362.59	-121,794,416.93	245,658,945.66
应付账款	284,649,795.88	-121,794,416.93	162,855,378.95

2、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1,103,885,814.74	82,932,999.50	1,186,818,814.24
在建工程	468,705,907.82	-121,794,416.93	346,911,490.89
其他流动资产	138,979,682.29	2,523,815.26	141,503,497.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2,842,608.10	-19,447,453.87	173,395,154.23
未分配利润	2,046,880,945.66	-16,890,148.30	2,029,990,797.36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623,185,093.17	19,413,963.56	642,599,056.73
营业利润	1,097,150,600.41	-19,413,963.56	1,077,736,636.85
利润总额	1,103,038,044.81	-19,413,963.56	1,083,624,081.25
所得税费用	202,373,048.39	-2,523,815.26	199,849,233.13
净利润	900,664,996.42	-16,890,148.30	883,774,848.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0,664,996.42	-16,890,148.30	883,774,848.12
基本每股收益	1.3793	-0.0259	1.3534
稀释每股收益	1.3793	-0.0259	1.3534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0,868,740.34	16,875,563.13	537,744,303.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988,340.12	-16,875,563.13	398,112,776.99

3、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1,413,839,590.45	77,186,927.39	1,491,026,517.84
在建工程	599,139,700.77	-121,794,416.93	477,345,283.84
其他流动资产	233,869,482.06	3,270,804.63	237,140,286.69
应付账款	402,042,328.72	-19,447,453.87	382,594,874.85
未分配利润	2,287,483,125.26	-21,889,231.04	2,265,593,894.22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1,043,812,864.44	5,746,072.11	1,049,558,936.55
营业利润	767,472,744.88	-5,746,072.11	761,726,672.77
利润总额	765,997,865.42	-5,746,072.11	760,251,793.31
所得税费用	165,845,706.06	-746,989.37	165,098,716.69
净利润	600,152,159.36	-4,999,082.74	595,153,076.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152,159.36	-4,999,082.74	595,153,076.62
基本每股收益	0.6565	-0.0055	0.6510
稀释每股收益	0.6565	-0.0055	0.6510

4、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1,329,144,508.77	71,440,855.28	1,400,585,364.05
在建工程	414,206,356.68	-121,794,416.93	292,411,939.75
其他流动资产	117,097,286.14	4,017,794.00	121,115,080.14
应付账款	365,971,336.54	-19,447,453.87	346,523,882.67
未分配利润	2,030,429,038.05	-26,888,313.78	2,003,540,724.27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451,359,872.57	5,746,072.11	457,105,944.68
营业利润	148,020,859.70	-5,746,072.11	142,274,787.59
利润总额	141,408,884.41	-5,746,072.11	135,662,812.30
所得税费用	110,824,587.67	-746,989.37	110,077,598.30
净利润	30,584,296.74	-4,999,082.74	25,585,214.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84,296.74	-4,999,082.74	25,585,214.00
基本每股收益	0.0335	-0.0055	0.0280
稀释每股收益	0.0335	-0.0055	0.0280

5、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1,954,334,511.24	-56,099,633.76	1,898,234,877.48
其他流动资产	168,139,826.07	4,764,783.37	172,904,609.44
应付账款	245,847,770.06	-19,447,453.87	226,400,316.19
未分配利润	2,737,674,440.05	-31,887,396.52	2,705,787,043.53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631,372,462.27	5,746,072.11	637,118,534.38
营业利润	911,514,514.45	-5,746,072.11	905,768,442.34
利润总额	873,204,012.27	-5,746,072.11	867,457,940.16
所得税费用	158,215,767.95	-746,989.37	157,468,778.58
净利润	714,988,244.32	-4,999,082.74	709,989,161.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0,445,496.21	-4,999,082.74	715,446,413.47
基本每股收益	0.7881	-0.0055	0.7826
稀释每股收益	0.7881	-0.0055	0.7826

6、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2,627,504,338.80	-50,031,647.43	2,577,472,691.37
其他流动资产	176,022,713.17	3,672,545.83	179,695,259.00
应付账款	467,117,454.13	-19,447,453.87	447,670,000.26
未分配利润	3,052,121,214.65	-26,911,647.73	3,025,209,566.92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1,031,440,429.62	-1,624,718.95	1,029,815,710.67
管理费用	197,546,964.10	-4,443,267.38	193,103,696.72
营业利润	618,089,417.04	6,067,986.33	624,157,403.37
利润总额	578,432,885.37	6,067,986.33	584,500,871.70
所得税费用	189,599,406.87	1,092,237.54	190,691,644.41
净利润	388,833,478.50	4,975,748.79	393,809,227.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910,340.96	4,975,748.79	411,886,089.75
基本每股收益	0.4451	0.0054	0.4505
稀释每股收益	0.4451	0.0054	0.4505

7、对2023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固定资产	2,657,563,401.03	-45,480,657.68	2,612,082,743.35
其他流动资产	289,227,992.91	2,853,367.67	292,081,360.58
应付账款	522,440,165.37	-19,447,453.87	502,992,711.50
未分配利润	3,122,596,319.21	-23,179,836.14	3,099,416,483.07

合并利润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745,901,680.04	-3,730,854.79	742,170,825.25
管理费用	147,993,959.92	-820,134.96	147,173,824.96
营业利润	42,563,446.38	4,550,989.75	47,114,436.13
利润总额	31,466,891.27	4,550,989.75	36,017,881.02
所得税费用	-40,715,071.99	819,178.16	-39,895,893.83
净利润	72,181,963.26	3,731,811.59	75,913,77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75,104.46	3,731,811.59	74,206,916.05
基本每股收益	0.0771	0.0041	0.0812
稀释每股收益	0.0771	0.0041	0.0812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指标的影响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18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86%	-0.63%	4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86%	-0.64%	42.22%

(2)2019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6%	-0.12%	2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88%	-0.12%	22.76%

(3)2020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	-0.21%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5%	-0.21%	0.14%

(4)2021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189%	-0.0083%	30.1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961%	0.0057%	32.2018%

(5)2022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7%	0.22%	13.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1%	0.22%	14.73%

(四)上述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结论性意见

2024年1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拟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的决议意见: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编制的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就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其他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更正后的2016年至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内部已认真分析原因,今后将督促财务人员加强业务规则的学习,提高其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避免此类事情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